年化收益率

3.55%

3.55%

理财金额

1,000.00

2,000.00

437,833.3

251 45833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18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 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 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市普通股(A股)股票2,56001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 而27.08元,其计募集资金69,325.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存费用95460万元(其中:不含税 金额为900.57万元,税款为54.03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8,370.4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泰 证券于2020年11月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 副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繁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83.96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2020年非公开募集资金净额为68,240.4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 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 (2020)472号)。

	升尸银行	银行账号	舜投坝 目	管注	
	中国工商银行如皋支行	1111221129000299867	美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苏州银行南通分行	51508200000927	塞尔维亚(三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中国银行如皋支行	49107531019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如皋支行	1111221129100000028	美国亚利桑那州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正常使用	
公司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对募资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办法》及《三方监管协					

公司內第八公司 议》执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继续有效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四、备查文件 1、撤销账户确认单。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日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 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倪张根 先生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倪张根先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中阀聚集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阀聚集9号")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52,380,000股,过户登记手续于2022年8月2日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 "股份协议转让基本情况"假张报先于2022年8月17日与中阀资本管理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中阀资本",代表中阀聚焦9号)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52,380,000 股以10.53元/股份价格转让给中阀聚焦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吸贴披露的《关于将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根壳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以

版以10350亿放出机格程记时中國家派的。5条件的各户企公司了2022年3月16日任工作 券交易所购的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协议转让过户完成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前后,转让双方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主:持股比例根据公司2022年6月24日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后的总股本 得。 、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

本次协议转让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 本处的技术记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 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参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 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

理序号:221792)。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代码:110807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制,并对具内各的具实性,伟明性和元整性事程广别众庄市贡住。 中国船舶置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上市公司"或"公)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7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近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船机")签订了风 电安装平台建制项目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11亿元。为推进合同执行,降低合同风险, 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为武汉船机提供8.8亿元的还款担保,同时,武汉船机为该担保 事项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 cm)上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性处理证证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一次の 司限公司董事会 一〇二二年八月四日 公告論号: 2022-040 債券商称: 効力定の 債券商称: 効力定の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代码:110808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船机")

- 本次担保定与市及担保:市及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能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近期,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或"公司")全资 子公司武汉船机签订了风电安装平台建制项目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11亿元。为推进 合同执行,降低合同风险,武汉船机向公司申请出具8.8亿元还款担保函,武汉船机作为被 担保对象同时以其88亿元资产为该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因涉及的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情况,担保金额及按 照担保金额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计算的对外担保总额未达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的标准,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武汉船机成立于2003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299,242,3634万元,现为公司全资子公

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武东街九号
法定代表人:乌聚勇
经营范围,各种舰船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民用船舶配套设备及焊接材料的生产,加工及销售,港口装卸机械,治金机械,水工机械,液化石油气槽车,贮罐,液压油缸,烟草机械,桥梁及石油钻探设备制造,销售;海洋平台及海洋工程配套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船机经审计的资产总额98.50亿元,负债总额41.17亿元,净资产57.33亿元,资产负债率41.79%,实现营业收入22.76亿元,净利润7,246.81万元。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二) 卢坦琛期限 1.起始日:自担保函签署日且武汉船机收到第一期合同价款起 2.终止日(下述任一先发生之日起即时到期失效): (1)武汉船机和客户签署《交接船议定书》(或类似效力文件)之日;或

(2)武汉船机或公司已向客户返还担保金额之日:或

(2)成为的成分可以的各户经历目标业积之口;现 (3)武汉船机依约解除合同之目;或 (4)2024年3月14日。 (三)担保金额;88亿元 (四)反担保:武汉船机以其8.8亿元资产就公司在担保函项下的担保责任承担反担保

义务。

若客户根据合同约定解除合同并依约要求武汉船机返还已收到的交船前合同价款时, 武汉船机应同时支付利息。计息日为从武汉船机分别实际收到交船前的合同价款各分期款 之日起算直至实际还款日止。

本次担保事项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且被担保公司现有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 正常,且以其等值资产对此次担保进行反担保,因此担保风险可控。 本次担保符合武汉船机的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为武汉船机出具担保后,有利于提高其

本次但保付台武汉船利的日吊经营需要,公司乃武汉船利田县但保后,有利于提高县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合同风险,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公司更好的利用金融机构信贷资金用于发展生产经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武汉船机提供公公

)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我们认为: 1、本次对外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生产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该等担保属于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利用的合理需要,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但採馬丁公司生产经营和廣查利用即台理需要、公司对外担保的決策程序合法有效; 2.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0亿元,占 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15.91亿元, 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0%;上市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 版人据代担保。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四日 中国动力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0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法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八万岁的当年以来区、1980年10日,1982年10日,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上市公司"或"公)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

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2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监事6名,实际出席监事6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维扬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近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船机")签订了风电安装平台建制项目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11亿元。为推进合同执行,降低合同风险、公司监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为武汉船机提供88亿元的还款担保。同时,武汉船机为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中国船舶直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表决情况、同意等原及对空,存权0票。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2-072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直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以有里入四禰。 - 茔成良hì 立为屈股份有限公司 (心下答称:"公司") 于2022年7月22日在《由国证券 聚盤房地产发展成功有限公司(以下间析 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到》。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全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 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有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8月9日(星期二)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8月9日(星期二)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8月9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8 月 9 日上午 9: 15—9:25,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 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样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2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 讨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殴程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8月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及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列打勾的栏 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的廊坊市晟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1.00、2.00的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的 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上述议案3.00的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的代案虚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2.昼记かな: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 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 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8月5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二楼董事会办

邮砂编码⋅065001・

公室:

联系电话:0316-5909688; 传 真:0316-5908567;

联系邮箱:dongmichu@risesun.cn;

联系人,梁涵。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

*。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46",投票简称:"荣盛投票"。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回避。

对于非系的投票能素,與报表依息犯:"則意,以对,并权,但)應。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 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 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

的提系以志以系的农民思见为准;如先为志以条权景农保,再对具体提条投票农保,则以志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9日上午9:15-9:25, 9:30-11:30,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 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 背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

有服劳命時。吳仲的身份从此就程可立東互联网投票系统IIII的://witp.cnimio.com.cnx 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itp.cnimfo.com.cn在规定时 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留重义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提案名称 非累积抗 票提案 1.00

3.00 (说明:请佐"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空格内地"人"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笔纸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股尔大会召开日有效。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胜名: 受托人姓名: 委托日期:二〇二二年 月 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 日 展,拟参加公司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可转让定期存单

可转让定期存单

浦发银行武 可转让定期 汉分行 存单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公司名称

济药业(孟州) 有限公司

济药业(孟州) 有限公司

4 广济药业(孟 州)有限公司

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济药业")于2021年10月21日 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 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孟州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为自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批通过后十二个月内,该额度内资 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监 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1年10月2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1-064)、2021年11月16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 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2021年12月29日在指定 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2022年1月15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 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2022年6月22日在指定媒 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截至2022年8月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购买理财产品已有6笔到期并归还至募集资金

专户,理财产品到期详情请见本公告第二(二)。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日,孟州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4.000 二)已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投资收益 (元) 保本浮动的 益型 兴业银行武 汉洪山支行 可转让定期 存单 3000 138.479 「转让定期 存单 果本浮动N 益型 021年12 11日 436 983 139,041.6

2000

1000

广济药业(3 州)有限公司 可转让定期 存单 可转让定期 存单 2021年11 月4日 特此公告。

可转让定期 存单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 2022年6 月8日 20日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签署《三方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国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3日收到通知,公司控股股东潘先文、公司股东邓涵尹与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3日签订《三方合作备忘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三方合作备忘录》的主要内容: (一)主体

甲方: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乙万: 郑脑尹 丙方: 潘先文 (二)合作背景 1、丙方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将可能被司法处置; 2、乙方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持有公司股份22,065,816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11%; 3、为区内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重庆市北碚区政府来函邀请甲方参与公司的相关金融

的方式受让公司股份)合作内容 (二)百TFIC 1、基本约定

(1) 乙方、丙方认可由甲方(含甲方指定、推荐的其他方、下同)受让公司股份(包括 (2)在重庆市北碚区政府及监管部门大力支持及同意的情况下,甲方愿意就上述事宜

田方应重庆市北碚区政府的激请 拟通过发行信托计划或担任投资顾问引人投资人

各方根据自身表决意愿,按其所持股份比例独立行使表决权。 3. 股份安排方案

法处置的公司股份),但经甲方和丙方共同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形除外。

乙方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不受让丙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丙方上述可能被司

(1)在甲方成为公司股东且可主导公司的运营与管理后,甲方将积极、大力协调金融

机构等为公司提供融资,置换与偿付公司高息债务及到期债务。 (2)截至本备忘录签署之日,乙方及乙方关联方上海凯天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亦 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累计向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在甲方成为公司的股东后,将责成与协 助公司,及时按借款协议约定清偿该等借款及对应利息。

(1)甲方成为公司股东后,将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议改选董事会、监事会及选

聘高级管理人员,主导公司的运营与管理; (2)各方认可,公司未来将优化业务板块与资产结构; (3)各方认可,公司未来将重点发展医药板块业务; (4)各方认可,公司未来可积极寻求更有价值的业务或资产。

6. 生效和终止 备忘录经三方共同签署后即生效。 (1)三方用合作协议或本备忘录标的事项的进一步的协议取代本备忘录; (2)任何一方无须提供任何理由,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其他方终止本备忘录。

一、吳區尼內 本次股东签署的《三方合作备忘录》仅为合作各方的初步意向性约定,具体内容以各 方另行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该事项有关方案尚待进一步论证,最终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之。《查文件 1、《三方合作备忘录》; 2、《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邀请来碚参与金融合作相关事宜的函》。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 奥泰生物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太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太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泰生物"或"公司")本次拟回购股

份,主要内容如下: 1. 拟同购股份的用途,用于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 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同购实施结 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 3 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太同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2、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9,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1,550万元(含); 3、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元/股(含)

5、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超募资金 5、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超募资金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藏持计划 截至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徐建明于2022年6月10日在

二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除此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上述人员后续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 若公司在文施口购股份期间 受外部环境变化 公司临时经营需要 投资等因素影 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 的风险:, 3、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

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 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

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5、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 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2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 (二)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第十八条以及《杭

(三)2022年7月16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高飞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 (二)2022年/月10日,公司经股权水、头际华明人、里尹区间以几五四五四里平云座 议间购公司股份, 掘议的内容为提议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 股票。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02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奥泰生物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2-043) 上述提议时间、程序和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股份回购》(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等相关

、同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起提前届满

胸用途

限售条 流通股

●相关风险提示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拟回购数量 (股)

一、回购刀架的主要内容(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 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 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公司拟以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可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并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 内转让;若公司未能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 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二)回购的种类: 杰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四)同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同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目。同购实 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 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人民币11,550万元,则回购方案实 宜; 施完毕,同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前10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3)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

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占公司总股本的 比例(%)

用于员工持股计 Allockerstoners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实施等 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 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41.0843

22,146,134

(六)本次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元/股(含) 七)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9,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1,550万 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超募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投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 31,158,011 31,758,011 31,928,011 59.2311 58.9157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 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 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510,814.2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资产432,293.78万元,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382,802.42万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11,550.00万元(含)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2.26%、2.67%、3.02%。

2. 本次字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偿债能力影响较小,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分 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为16.30%,流动负债合计75.294.23万元,非流动负债合计2.878.89万元,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于公司超募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自律监管 指引第7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会

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2、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9,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1,550万元(含),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超募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 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价款。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3.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持续发展,公司本次股份回购具有必要性。 4、本次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回购方案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有利于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

(十一)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 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 易及市场操纵 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勿及(1790)除外,及共工已9994时间及日节11-11000时,从1910日2000年,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二回财业战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 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不存在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 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 议人回复分司问询,在回购期间均暂无增减持计划。如后续上述人员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 同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截至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徐建明于2022年6月10日在) 披露了《杭州聚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

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截止目前尚未实施减持。 除此之外,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

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上述人员后续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公司 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识照広年, 広观, 观记主义十四岁米及印施门市总按路义劳。 (十三) 提议人播议回购的相关情况 提议人高飞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2022年7月16日, 提议人向公 司董事会提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超募资金。

其提议回购的原因和目的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组 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有效地将 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 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提议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提议人在回购期间暂不存在增越持计

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提议人承诺在审议本次股份回购事项的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十四) 同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按照相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 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或者 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规定,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六)为甲次(中区)中(大田)中(大田)中(大田)中区(大田)中区(大田)中区(大田)中区(中大田)中区(中区)中区(中大田)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区)中

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依据有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

4、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 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5、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

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回购方案可能面临如下不确定性风险: 1、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十五)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2. 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 受外部环境变化, 公司临时经营需要, 投资等因素是 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 的风险:

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 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

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5、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

一)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根据《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公告了董事会披露回购股份方案前一个交易日(即2022 年 7月 2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 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回购专用账户,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三)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回购所必须的事宜。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

3、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

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 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云) 回购专用证券帐户的开立情况 (云) 回购专用证券帐户的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开立了股份

账户号码:B885101062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 艺